**臺北市 114 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才能音樂班**

**新 生轉學生**

**聯 合 招 生 鑑 定**

報到（轉學）委託書

考生 之**法定代理人（父母或監護人）**因故無法親自辦理臺北市 **114** 學年

度國民小學藝術才能音樂班入班報到（轉學），特委託 君代為全權處理報到（轉學）手續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【**法定代理人（父母或監護人）**資料】姓 名：身分證統一編號：與考生關係：住 址： | 【受委託人資料】姓 名：身分證統一編號：與考生關係：住 址： |
| 聯絡電話：（住家）（手機） | 聯絡電話：（住家）（手機） |
| ※注意事項：一、本委託書得由網路下載後填寫使用。二、本委託書所填寫資料請務必正確，並以正楷詳細書寫，字跡切勿潦草，如資料不正確或字跡辨識困難時，本委員會得拒絕受理。三、若考生**法定代理人（父母或監護人）**皆無法親自到場辦理報到（轉學）手續者，受委託人代為辦理報到（轉學）手續時，須出具本委託書、考生**法定代理人（父母或監護人）**身分證及受委託人身分證。（若考生**法定代理人（父母或監護人）**均無法到場，須出示2張身分證及2張委託書）四、考生**法定代理人（父母或監護人）**親自辦理報到（轉學）時，不必填寫本委託書，但須出具身分證。 |

考 生 簽 名： 法定代理人（父母或監護人）：

受 委 託 人 簽 章：